鹤壁市农业科学院

2022年部门预算

**2022**年鹤壁市农业科学院部门预算说明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鹤壁市农业科学院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二、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

第二部分 鹤壁市农业科学院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鹤壁市农业科学院2022年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七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十、项目支出预算表

十一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十二、市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

十三、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

 鹤壁市农业科学院概况

一、鹤壁市农业科学院主要职责

鹤壁市农业科学院单位内设9个职能科室，主要职责是：开展粮食作物高产技术研究，促进农业发展。农畜蔬育种和栽培技术研究、农村实用技术人才培训、农业科技信息收集利用，农业科技成果引进、示范、推广、应用。

二、鹤壁市农业科学院预算单位构成情况

鹤壁市农业科学院预算只含机关本级预算。

机关本级预算包括：办公室、财务科、科技成果示范推广中心、玉米研究中心（程相文玉米研究室）、小麦研究中心、植物保护和土壤肥料研究中心、科研管理科、生物分子育种实验室、海南繁育基地管理处的预算。

单位预算包括：

1. 办公室
2. 财务科
3. 科技成果示范推广中心
4. 玉米研究中心（程相文玉米研究室）
5. 小麦研究中心
6. 植物保护和土壤肥料研究中心
7. 科研管理科
8. 生物分子育种实验室
9. 海南繁育基地管理处

第二部分

鹤壁市农业科学院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 鹤壁市农业科学院2022年收入总计 1473.2 万元，支出总计1473.2 万元，与2021年预算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33.3 万元，增长2.3 %，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重大科技专项和院史馆两个项目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鹤壁市农业科学院2022年收入合计 1473.2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1390.9 万元；财政性结转资金 82.2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鹤壁市农业科学院2022年支出合计 1473.2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340.4 万元，占 91 %;项目支出 132.7 万元， 占9 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鹤壁市农业科学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390.9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。与2021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11 万元，增长 0.8 %,主 要原因是公用经费的增加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鹤壁市农业科学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390.9 万元。其中： 基本支出 1340.4 万元，占 96.4 %;项目支出 50.5 万元，占 3.6 %o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鹤壁市农业科学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340.4 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 1262.6 万元，占 94.2 %;公用经费支出 77.9 万元，占 5.8 %。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 鹤壁市农业科学院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4.2 万元。 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1年增加4.2 万元 ，增长100%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工作 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 培训费等支出。预算数与2021年保持一致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 1 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预算数比2021年增加1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以前年度无财政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.2万元，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.2 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 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预算数比2021年增加3.2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以前年度无财政安排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。

八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院2022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1.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院2022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（一）行政（事业）单位机构运转经费

鹤壁市农业科学院2022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77.9 万元， 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，包含公用经费、公务交通补贴、工会经费、职工福利费等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

 2022年政府釆购预算安排 0 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我院2022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，从项目产出、项目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，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、实效、质量，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、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21年期末，我院共有车辆 3 辆（单位账面上有两辆车，其中一辆正在走报废程序，财政局账上有一辆车）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 1 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、其他用车 2 辆，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 1 辆、应急车辆 1 辆、老干部用车 0 辆；单价 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套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套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单位2022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市级财政拨付的资金；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 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 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

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 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 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 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 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 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 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行政（事业）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：是指为保障单位（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 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 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

鹤壁市农业科学院2022年部门预算表